

市公安局相关部门负责人走进直播室回应热点问题——

电信诈骗案数量同比下降七成

昨天上午,南通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陆翔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走进“政风行风热线·一把手上线”直播室,倾听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,回应市民群众的关注关切。

筑牢平安基石 护航高质量发展

市公安局
政治部主任陆翔:

今年以来,市公安局积极融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,大力实施强基、强智、强改、强法、强服“五强工程”。

在社会面安全防范方面,我们采取网上网下相结合的方式,一方面,组织民辅警深入居民小区、重点商圈、夜市排档等群众聚集场所,围绕防盗、防骗、防溺水、交通安全等内容,多形式、大范围开展宣传教育,让群众“看得见、容易懂、记得住”,推动安全防范意识入脑人心。今年6至9月,我们每天投入760余名警力开展夏季夜经济巡防,走街入户宣传安全知识,切实提高街面见警率、群众安全感。另一方面,依托公安新媒体平台,运用短视频、微动漫、图文音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,积极开展防诈骗、拒毒拒赌安全警示宣传,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。国庆长假期间,我们依托南通公安微信公众号,开展交通安全宣传、天气路况提醒,倡导安全出行,增强文明交通意识。

在危化品管理方面,我们聚焦公安机关负责管理的剧毒、易制爆、易制毒三类危化品,先后组织开展危化品治安防范达标攻坚、使用安全管理、“小化工”百日整治等专项行动,摸清从业单位底数,提升危化品治安防范水平,督促从业单位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。今年以来,已对全市123家剧毒化学品、1467家易制爆危化品、2017家易制毒化学品单位开展多轮次、全覆盖安全检查,推动整改隐患问题460余处,查处涉危行政案件84起,侦破非法买卖危险物质案件2起,抓获嫌疑人10人,及时消除了一批风险隐患。

在反诈宣传方面,我们构建完善了“党政主导、部

门主责、公安主策、群众主体”的“四位一体”反诈宣传体系,特别是通过上门见面、电话提醒等方式,强化对老年人、青少年等易受骗群体的精准宣防,进一步提升宣传覆盖面、有效性和针对性。今年以来,全市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数较2023年同比下降70.04%、大案数同比下降84.36%、损失数同比下降84.54%。需要注意的是,尽管在广大市民和公安机关的共同努力下,电诈案件发案数实现了明显下降,但境外诈骗集团的引流手段、诈骗话术翻新较快、迷惑性极强,仍有少数市民轻信诈骗分子套路,遭受财产损失。特别是近期股市比较火爆,涉投资领域的诈骗很有可能又会冒头,在这里我也呼吁广大市民,要提高警惕意识,杜绝侥幸心理,不要轻信陌生人的投资建议,不要轻信刷单高额返利,遇到可疑情况及时拨打110报警。

在校园安全防护方面,我们联合教育部门制定了《南通市中小学幼儿园护学岗工作指引》,明确了全市778个公安护学岗、学校教职员和“蓝背心”巡防队等群防群治力量的护学职责任务。在学生上学放学高峰期,全市公安机关每天部署1000余名警力,加强校园周边巡逻防控,持续深化“警校家”护学联盟和“平安守护”行动,联动学校保安、家长志愿者等力量,形成高峰期驻点守护、周边巡逻、视频巡查相结合的立体防控网络,确保一旦发生涉校警情能够第一时间开展联动处置。

下一步,我们将继续以群众的需求和期望为导向,始终站稳人民立场,扎实做好维护稳定、打击犯罪、服务群众各项工作,努力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,服务保障南通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。



能否异地办理出入境证件?

唐女士:

我的户口在安徽,现在在南通工作,公司派我下个月去新加坡洽谈业务,之前在家乡安徽办理的护照快到期了,请

问我可以在南通办理护照更换手续吗?

市公安局

出入境管理支队支队长杨宇峰:

根据国家移民管理局现行的移民管理政策,内地居民可以持身份证件和旧护照,在全国任一出入境管理窗口办理换发护照手续。



新规对醉驾处罚标准放宽了?

李先生:

听说醉驾出了新规,对于酒精含量的标准放宽了,这种说法准确吗?

市公安局

交警支队支队长范荣建:

去年12月,最高人民法院等部门联合发布《关于办理醉酒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,明确重申: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,经呼气

酒精含量检测,显示血液酒精含量达到80毫克/100毫升以上的属于醉驾。《意见》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,驾驶人的血液酒精含量不满150毫克/100毫升,且不具有本意见第十条规定的相关情形,可以认定为情节显著轻微、危害不大,不作为犯罪处理。第十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包括:造成交通事故且负有事故全部或者主要责任,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,无证驾驶,

严重超员、超载、超速行驶,驾驶机动车从事客运活动且载有乘客,驾驶机动车从事校车业务且载有师生等15种情形。

因此,我们不能简单理解为标准放宽了,这种“放宽”是有附加条件的,也就是上述提及的第十条规定的相关情形。在执法过程中,执法部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,对违法行为进行准确界定,并据此给予适当、合理的处罚,做到罚当其罪。



车辆沿街乱停乱放影响居民出行

江先生:

崇川区学田路沿街有许多商铺,来此消费的市民较多,有些人将机动车和电动自行车随意停放在路边,给周边居民出行造成一定影响。希望交警部门采取相关措施加强管理。

市公安局

交警支队支队长范荣建:

学田路沿街店铺林立,交通相对繁忙。我们一方面要促进区域经济发展,另一方面要保障群众出行安全。为此,我们前期与城建、街道等相关部门实地查勘,打算对相关停车

位布局进行重新梳理。国庆期间,我们已经施划相关停车位的标线。接下来,我们将利用执法监控,进行不间断地巡查管理。同时,加大现场执法力度。这样一来,既保证道路畅通,又服务整个区域商业街面的繁荣。



遛狗不拴绳造成意外伤害怎么办?

李先生:

我在市区经常看到有流浪狗在路上乱窜,给市民带来不小的安全隐患。不仅如此,在小区或人行道上,遛狗不牵绳的现象也不少见,一旦狗受到刺激攻击人,就容易造成伤害事件。而且,遛狗不拴绳,万一狗撞上汽车和电动车,又是谁的责任呢?

安与城管、农业农村、街办等部门已经形成流浪犬管理的工作机制。今年以来,我市养犬登记上牌1.2万余只;截至目前,全市共登记犬只7.2万余只。我们不断加强宣传力度,走进居民小区、宠物医院等,发放、张贴相关宣传资料,宣传文明遛狗、养狗等基本知识。

与此同时,加大收容力度。我们在通州区等各县(市、区)都建立了犬只留检所,由民警和辅警专门负责犬只收容工作。我市每年收容犬只在1800到2000只,今年收容犬只

近2000只。但仅靠收容人员管理还不够,需要全社会共同关心这一问题。

在此呼吁各位养犬人养成文明养犬的习惯。

市公安局

党委委员、政治部主任陆翔:

自2022年《南通市文明促进条例》正式施行以来,我市共处罚不文明养犬行为1650人次。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,适当地公布一些典型案例,通过曝光不文明养犬行为,引导市民树立正确的养犬观念。

持续优化公安队伍 解决群众急难愁盼



评议监督员张小阳:

建议南通公安持续优化公安队伍,全方位加强监督管理,

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;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,积极开展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群众代表参与执法监督、走访调研等活动,确保各项决策部署更加科学和贴近民心;建立健全群众反馈机制,积极回应群众关切,帮助

群众解决实际问题,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;广泛宣传公安队伍的先进典型与英雄事迹,引导社会各界多理解、关心、支持公安工作,共同营造尊重执法权威的良好社会氛围。记者张园整理